



Mediumliftlevator

江门市中合电梯设备有限公司
地址：江门市建设路 86 号 2 层
电话：0750-3300068
传真：0750-3300079

电梯维修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jmdt2026-026

日期：2026.2.25（市区）

甲方：碧桂园生活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乙方：江门市中合电梯设备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对安装于甲方在用中的壹台电梯进行维修更换配件工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维修工程协议。

一、工程地点：东风雅苑 3 幢之二客梯 注册编号：31104407002014080054

二、工程内容：（计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工程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备注
1	更换电梯曳引钢丝绳	高盛Φ10mm	630 米	13	8190	
2	更换主机曳引轮	广日 G.Wiz Φ 400mm	1 个	3500	3500	
3	更换限速器钢丝绳	高盛Φ6mm	126 米	9	1134	
4	更换钢丝绳大修人工 费	--	1 台		1800	
总价为¥14624 元 大写：人民币壹万肆仟陆佰贰拾肆元整（含普通发票）						

三、工程项目总价：¥14624 元 大写：人民币壹万肆仟陆佰贰拾肆元整

四、工程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5 天内进行施工，工期为 2 天。

五、更换的零部件质保 1 年。

六、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因施工安全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工程付款：零件更换工程完成后，经甲方管理人员签名确认或者甲方会同业主代表在竣工验收单上签名确认后，由甲方支付给乙方或者从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中付款，另收的现金也由甲方支付给乙方。

八、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各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其它：如对本合同无异议，请在合同上盖章确认，以方便乙方安排工作。

甲方：碧桂园生活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江门市中合电梯设备有限公司

代表：

代表：

日期：

日期：